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7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顾小军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5日以书面和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7名。会议采用现场及通讯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终身名誉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及监事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已产生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第四届董事会成员选举顾小军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周志东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顾小军、周志东简历详见《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本议案需分项表决。分项表决结果均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换届选举后，公司第四届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候选人及各委员会主任委员名单如下：

-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顾小军、李兴华、陆卫东，顾小军担任主任委员；
-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唐建荣、黄培明、李兴华，唐建荣担任主任委员
-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李兴华，黄培明、周志东，李兴华担任主任委员。
-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黄培明、唐建荣、周志东，黄培明担任主任委

员。

本议案需分项表决。分项表决结果均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等高级管理人员及经营管理层成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陆卫东为公司总裁，袁益军、张炜为副总裁，周志东为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沈建钢为总工程师，黄励鑫为高级顾问，夏至为技术总监，蔡军为总裁助理。（袁益军、张炜、沈建钢、黄励鑫、夏至及蔡军简历详见附件，陆卫东简历详见《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本议案需分项表决。

分项表决结果均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对上述人员的任职资格已通过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事前审核。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聘任陈晨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其任职资格已通过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事前审核。

三、备查文件

-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16 日

附件：简历

袁益军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2年生，东南大学公路与城市道路专业本科毕业。1993年3月至1996年5月，在广东省交通科学研究所工作；1996年5月至2001年5月，在无锡市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中设股份前身）工作；2001年5月至2003年4月，在无锡市高速公路指挥部工作；2003年4月至2010年10月，在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无锡管理处工作，任无锡处养护排障中心主任；2010年10月至2013年1月，担任无锡市交通工程咨询监理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1月至2016年12月，担任本公司市场总监；2017年1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裁。

黄励鑫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6年生，中共党员，东南大学道路工程专业本科、武汉大学MBA毕业。1988年7月至2011年7月，在中交第二公路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工作，任经营生产部主任；2011年7月至2012年9月，担任美国URS公司中国区业务总监兼江苏史伟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1月至2021年10月，历任本公司副总裁、常务副总裁。2021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

沈建钢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4年生，中共党员，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南京工学院道路工程专业本科毕业。1985年9月至2004年4月在无锡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工作，历任道桥室主任工程师、主任、副院长、书记；2004年4月至2016年12月在无锡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书记；2016年12月至2019年11月在无锡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工作，历任顾问总工、顾问院长。2020年1月4日至今，担任本公司总工程师。

张炜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1年生，九三学社社员，正高级工程师。东南大学交通土建工程本科学历、东南大学交通运输工程硕士学位，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2002年7月至2004年4月在无锡市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身）工作任道桥设计师；2004年5月至今，历任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道桥设计师、道桥设计项目负责人，设计所主任工程师、副所长、所长，交通设计研究院总工程师、副院长、常务副院长、院长；

2021年11月至今任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监。

夏至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2年生，中共党员，同济大学土木工程专业本科毕业，2015年9月取得同济大学建筑与土木工程硕士学位。2003年7月至2004年10月在铁道第四勘察设计院担任设计师；2004年11月至今，历任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设计师、项目负责人、桥隧设计所所长、桥隧专业总工程师，2021年11月至今任公司总裁助理、副总工程师。

蔡军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8年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东南大学交通工程专业本科毕业。2023年5月复旦大学EMBA工商管理研修班结业。2000年7月至2006年12月，在江苏华宁交通工程咨询监理公司工作，历任专业监理工程师、监理组长、总监代表。2007年1月至2009年7月，在江苏东南交通工程监理公司工作，历任监理组长、总监理工程师。2009年8月至2010年9月，在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江苏分院工作，担任主任工程师。2010年10月至2019年2月，在南京宁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设股份控股）工作，历任设计室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2019年3月至2022年12月，担任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设计研究院院长，2023年1月至今，担任江苏中设集团总裁助理兼第三交通设计（南京）有限公司总经理。

袁益军先生持有公司0.60%的股份，袁益军已将其所持的公司股票表决权委托于公司控股股东无锡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黄励鑫先生持有公司0.05%的股份；沈建钢先生、张炜先生、夏至先生及蔡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除此以外，上述人员与其他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进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陈晨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6年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2008年7月至2014年2月在达飞轮船（上海）有限公司工作；2014年10月起先后在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人力资源部、董事会办公室工作，现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证券事务代表。

陈晨女士持有公司股票3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禁止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